

纹

身

女

郎

香港林荫著

群众出版社

群众出版社

群众出版社

724.7
53-C2

纹身女郎

香港林荫著

群众出版社

(京)新登字 093 号

版式设计:王铁珊

纹 身 女 郎

(香港)林荫著

群众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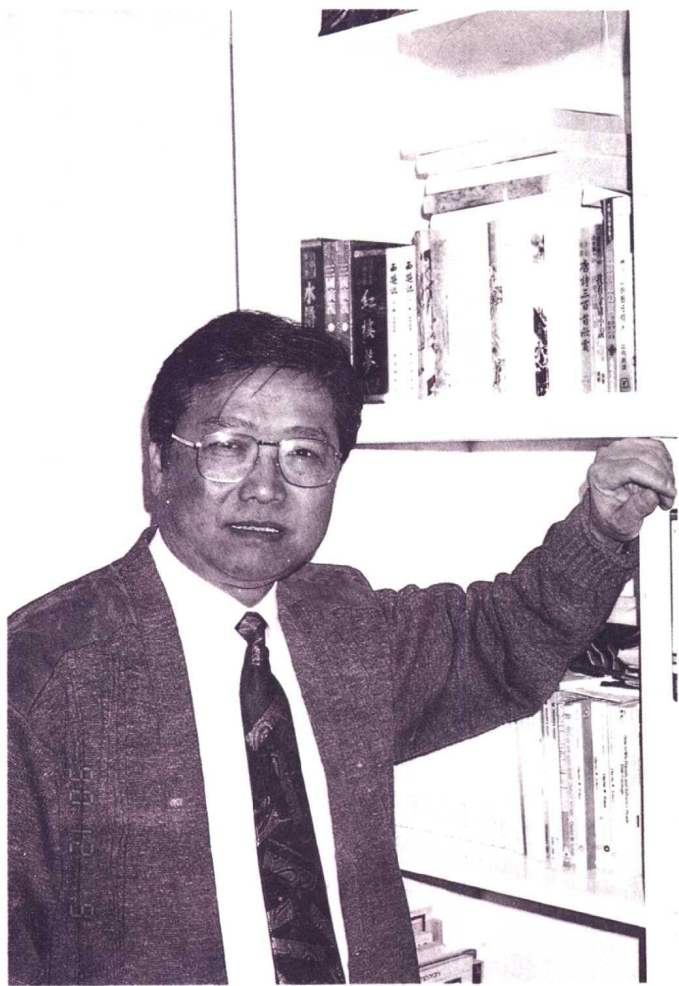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5 印张 246 千字 插页 4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5014-1130-1/I·408 定价:10.90 元

印数:00001—21000 册



作者像

作者简介

林荫，原名林志英，另有笔名雪山樱、司空见、郁杨等等。香港作家协会副主席，香港作家联会会员。

一九五八年开始写作，除诗、散文、小说外，也曾为电台、电视台编写剧本。后因营商辍笔近十载，一九八六年重新执笔，作品散见香港《东方日报》、《文汇报》、《明报》、《成报》、《星岛晚报》、《天天日报》、《新报》、《香港商报》及《城市周刊》等。

出版著作有：《晴朗的一天》、《镀金鸟》、《都市传奇录》、《烹尸、银鸡》、《永远的樱子》、《盗棺者》、《歌手哭泣了》、《今夜又有雨》、《撕票》等。

现代都市的歌者

——谢先云

都市小说，我没有集中读过，何况是写香港的小说。感谢林荫先生为我提供了极好机会，他把《镀金鸟》、《歌手哭泣了》、《撕票》、《都市传奇录》、《盗棺者》、《永远的樱子》、《今夜又有雨》和报纸上的几部连载寄赠给我，按他叮嘱，还为他编选了这部《纹身女郎》，确实解渴了。

在拜读和编选的时候，我时常掩卷，凝视窗外，总遐思着香港的高楼大厦，车水马龙，遐思着它的灯红酒绿，芸芸众生，遐思着它不同于北京等内地城市的文化基础和生存环境。林荫的小说充溢着香港这个现代大都市的生活气息，充溢着他对这个现代大都市的感慨和喟叹。这些作品有的洋洋数万言，有的只有几千字，甚至于千字左右，无论长短，篇篇都是香港社会的真实写照，篇篇都是香港社会的缩影。可以说是作者对这个现代城市的观察和沉思。林荫的小说惹人心热，给人沉甸甸的感觉，恐怕这是一个重要原因。

林荫先生原籍广东，长期生活在香港，从事商务活动10多年，油盐酱醋，酸甜苦辣，他在这块坐烟喧嚣的土地上举步投足，什么都做过，什么都经历过，他50年

代开始发表作品，会写诗歌，会写散文，是一位地地道道的都市作家。在拜读作品和编选《文身女郎》时，我就感到林荫的心，林荫的感情，是和香港这块土地融在一起的。他知道生存在这样的物质环境里，人们的道德、处事、心态是不一样的，受着良知的选择。《纹身女郎》中的作品，无论描写哪个层面的人物命运，塑造哪个人物形象，高贵的、卑劣的、特殊的、普通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如果不是长时期深入观察和体验，靠想象是写不出来的。所以，《纹身女郎》展现的香港社会，是那么的鲜活，又是那么的真实，构成了一种质朴的艺术特点。

不仅仅如此，林荫从香港这样的现代大都市，这样的社会环境去思考，去观察，去体验，展现人生百态，显示出生活内涵。无论他写一群青少年因缺少家庭温暖而堕落的故事，还是写调查空中小姐死于一间别墅的血案，无论写夫妻间的猜忌，误会，还是写娱乐圈中的尔虞我诈，等等，小说努力反映香港这个大都市所特有的断面与撞击。林荫怀着浓烈的感情，关心人物的遭遇、追求、奋斗、命运，赞扬正义真诚，鞭笞丑陋邪恶，表现失落迷惘。这些，对于作者来说，我想我们不能不佩服他的切身体验和艺术勇气。

小说不是生活的记录，我当然信奉这句话。那么，如果企望人为地规范一些行为，也往往会影响作品的艺术感染力。从这个意义上看林荫的小说，又不能说他所有的作品都达到炉火纯青，但瑕不掩瑜。《纹身女郎》中的芸芸众生相跃然纸上，一个个平平实实的故事令人咀嚼回味，把香港这个现代大都市的喧嚣和底蕴折射在我们

眼中，这是很不容易的了。

林荫重新弃商提笔，专门从事文学创作，据说还是多家报纸的专栏作家，苦苦耕耘，收获自然丰厚。像这样勤奋执拗的人，我相信他对生活一定会有更深入、更广阔思考，对创作视野一定会有更深入、更广阔的开拓。

如果说“文如其人”，那么，我对无缘谋面的林荫先生的深刻印象是：现代都市孜孜以求的歌者！

对林荫，我们寄予厚望。

1993年4月25日于北京

目 录

童党一族.....	1
魂断龙鼓滩.....	116
天鹅之死.....	150
良 心.....	181
纹身女郎.....	190
国语人.....	198
她来自广州.....	213
冬日探戈.....	228
狩猎行动.....	243
牵老虎狗的男人.....	259
妒 妇.....	265
我曾漂亮过.....	268
怨妇的圈套.....	271
恍如隔世.....	274
女 DJ 之死	277
痴人之爱.....	283
百密一疏.....	286
赎罪者.....	289
玛尔娃.....	292
十年报旧仇.....	299

纹身小花.....	302
观 音.....	308
小别铸情.....	314
绿色故事.....	317
沉叔的婚事.....	320
后 记.....	327

童党一族

整天在不停地呻吟

琦琦不时看看腕表，不时走到露台上，踮着脚，把头探出石栏杆外，往街上望下去。

此刻，她像热锅上的蚂蚁。

妈妈为什么还不回来？琦琦心里焦躁地暗忖着。

“姐姐，我肚子饿了！”

“姐姐，我的肚子也饿了！”

坐在圆桌前做功课的弟弟明仔和妹妹丽丽都在苦着脸，扁着嘴嚷着。

“妈咪还没回来，你们别吵！快点做功课！”琦琦瞪他们一眼说。

她又瞧了腕表——七点钟了。

阿伟说过七点十五分来接她的。

她气急败坏地顿了顿脚，叹了一口气。

刚才母亲六点钟的时候打电话回来吩咐琦琦洗米煮饭，她六点半钟就会买烧味回来了。

“哎哟哟——”祖母在厕所里叫道：

“琦琦，快点来扶我！”

她闻声连忙跑到露台外的厕所门前，推开铁门，走进去把祖母从坐厕扶起来，撕了厕纸去替她抹屁股。

祖母每逢天气发生变化，她的老年风湿病就会发作，痛得整天“哼哼唧唧”的呻吟个不停。甚至到厕所去大小便也没法自个儿站起来，或弯腰抹屁股。

琦琦扶着祖母踱回厅子内。

“奶奶，我们肚子饿了！”明仔和丽丽站起身，走上前来拉着祖母瘦棱棱的手嚷着说。

“你阿妈还没回来？”祖母转过头来问琦琦。

琦琦点点头，又瞧了腕表说：

“她说六点半钟回来的。”

“唉——”祖母在碌架床的下层坐下来，叹了一口气，摇着头说：“你们阿爸前世不知做过什么错事，今世娶到你们阿妈这个烂赌老婆。他每日由早到晚辛辛苦苦去驾的士维持家计，她就只得放下儿女不理，每日沉迷赌博……”

祖母在嘟哝着，不一会又握着拳头捶着自己的大腿叫痛。

琦琦见状，连忙走过去，从床头的枕头下掏出一瓶风湿油来，蹲低身子，用风湿油替祖母搓大腿。

祖母嗟叹了一口气说：“琦琦，他还只有十四岁，真难为他了！”

一个骑电单车的人

琦琦抬起头来，发觉祖母皱纹斑驳的眼角，滑下一大滴泪水。祖母连忙伸手把泪水拭去。

这时候，琦琦依稀听到马路上传来了口哨声和电单车马达的吼叫声。

她连忙站起来，走到露台上探头往外面望。

她发觉一个骑电单车的人停在马路上，仰头往上望，手指放在嘴里，发出尖锐的口哨声。

由十九楼望下去，那人头上戴着安全头盔，琦琦看不清楚他的样子。

但她望了腕表，时间已经是七点十五分了。所以，她肯定那个骑电单车的人一定是阿伟。

她转身走回厅子，伸手从上层碌架床上取了自己的红色羽绒风楼，一边往门外走去，一边回过头来对祖母说：

“奶奶，同学在下面等我去参加派对，我不吃饭了。”

说完，她一溜烟地往升降机那边跑去。

今晚升降机的下降速度似乎特别慢，她眼巴巴地望着讯号灯的闪动，好不容易才降到地下。

她冲出升降机的时候，险些与门外一个等候升降机的人碰个满怀。

“喂！你去哪里？”那人喝道。

琦琦闪过身子，回头一望，原来是母亲。

“我去同学家里参加除夕派对。”琦琦眨着眼睛对母亲说。

“你吃了饭没有？”母亲问。

琦琦摇了摇头。

“你瞧——”母亲举起手中一个发泡胶食物盒，满脸笑容说：“妈咪今日打麻将赢了钱，买了许多烧味回来！”

“我再吃饭便会迟到了！”琦琦为难地说。

母亲似乎兴致高，心情好，从手提包里掏出三十块钱来塞到琦琦的手里说：

“别饿坏肚子，记得不要太晚回家！”

“知道了！”琦琦接过钱，应了一声，就往外跑去。

阿伟在对面马路见她跑出来，把电单车箭似的驶到她面前来。

觉得他很像刘德华

阿伟的目光由上而下地打量着琦琦作了个鬼脸笑着说：

“哗！你今晚好漂亮！”

琦琦脸上不禁一热，飞起了红晕，低头羞涩地说：

“你取笑人家！”

“我是说真话！”阿伟一边把系在车尾的一个头盔递给她，一边说：“信不信由你！”

琦琦发觉阿伟一本正经的样子，不禁扑哧地笑了起来。

她接过他手中的头盔，把它戴在头上。

阿伟伸手替她扣头盔的带子的时候，目光停留在她的脸上。

“看什么？”琦琦娇憨地瞟他一眼问道。

“我发觉你有点儿像钟楚红。”阿伟认真地说。

“我有她那么老吗？”琦琦瞪他一眼，伸高手去拍他脑袋上的头盔。

阿伟机灵地缩身子避过了，窜到她身后去，双手往她的腰肢上捏了一下。

琦琦给捏得一阵酸痒，转过身来追打他。

两个嘻嘻哈哈地绕着电单车追逐了两三个圈，阿伟突然停下一步来。她留不住脚碰在阿伟的身上，阿伟乘势搂住了她。

她秀美的脸顿时红涨了，连忙从阿伟的怀里挣扎开来。

她发觉路上有两三个行人停下步，在望着她和阿伟。

她不禁腼腆地垂下头来。

“看什么？！看什么？！”阿伟却挺着胸膛，直瞪着他们。

那两三个看热闹的人被阿伟的声势吓怯了，连忙匆匆离开。

阿伟又着腰，望着他们仓皇地离开，脸上露出傲岸的神色。

阿伟穿着一件新款的咖啡色皮夹克，窄裤管的牛仔裤，名厂的篮球鞋，样子俊朗威风。

琦琦在旁望着他那轮廓分明的侧面，那高直而微弯的鼻子，觉得他很像刘德华。

她同班的女同学喜欢刘德华的，多过喜欢黎明，因为刘德华有男子气概。所以，琦琦心里很喜欢阿伟。

紧紧搂着阿伟的腰

琦琦深情地望着阿伟。

阿伟转过身来，对她笑着说：

“那些爱看热闹的人都是窝囊的，叱喝他们一声，他们就怕死得夹着尾巴逃跑！”

琦琦莞尔地笑了。阿伟此刻是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和大英雄。

阿伟跨上电单车，伸手拍了拍后面的座位，示意琦琦坐上去。

琦琦小心地跨上去的时候，一直空着的饿肚子突然“咕噜”地响了起来。

“怎么啦？你还没吃饭吗？”阿伟听觉伶俐，转过头来问琦琦。

“……”琦琦支吾着：“我吃过了。”

“你不用骗我——”阿伟一边发动引擎，一边笑着说：“饿肚子我最有经验！”

说完，他扭动油门，电单车发出野兽嚎叫似的巨响。跟着，他偏过脸来对琦琦说：

“抱紧我的腰，我要开车了！”

琦琦如言伸手抱着他的腰部。

她的心在怦怦地跳，紧张而又有点害怕。

电单车陡地像一支脱弦的箭似的，直蹿前去。

琦琦怕得紧紧搂着阿伟的腰，胸脯紧贴着他宽厚的背，脸上不禁泛起一股温热。

电单车在马路上左穿右插，路旁的店铺、行人，及行驶中的车辆，都纷纷返速倒退着在眼前闪过。

“害怕吗？”阿伟的声音混在马达声中传进她的耳朵。

“不怕！”她大声答道。

急劲而寒冷的风刮在脸上隐隐作痛，琦琦把脸贴在阿伟背上。

此刻，她心里有说不出的舒服和安全的感觉得。

她闭上眼睛，脑海里浮起那天放学时与阿伟第一次见面的情景……

*

*

*

那天早上，当她出门上学的时候，妈妈探身在门外叫住了她，在她身边悄悄地说：

“妈咪下午去打麻将，你放学早点回来，带奶奶去看医生。”

所以，放学的时候，她匆匆跑过马路，准备乘巴士赶回家去。

一双深邃的大眼睛

不料，这当儿一辆电单车从街头蹿了出来。

琦琦不禁大吃一惊，眼看自己的身体要碰到电单车上，电光火石间，那驾车的伸手把她往旁边一推。

她重重地摔倒在马路边，挂在肩上的书包，给抛到行人路上。街上的行人一阵哗然。

人们都指责那骑着电单车绝尘而去的司机。

跟着，一些好心肠的路人，连忙上前扶起琦琦，察看她有没有跌伤。

琦琦的膝盖给擦伤了，渗着血水。

她忍着痛，拾起书包，一拐一拐走到巴士站候车回家。

她在屋电口跳下巴士，横过马路，准备回家的时候，一辆电单车从后面驶到她面前，拦住了她的去路。

“喂！刚才有没有跌伤？”那个骑车的问她。

她狐疑地打量他。

他戴着头盔，一双大而深邃的眼睛在关切地望着她。

“关你屁事？！”她向他咂了咂嘴说，跟着转过脸就走。

她跑上台阶，心里有点着慌，回过头望他。

他没有追上来，只骑着电单车在远远地望着她。

她吁了一口气，心里暗忖：

“难道刚才是他推倒我吗？”

这一晚，那双深邃的大眼睛在她的梦中出现……

翌日，放学的时候，她与同学苏珊走出校门，准备一起去乘巴士。

“Hi！”马路旁有人向她们挥手打招呼。

她定睛一看，原来是一个男孩子。

他站在一辆电单车旁边，臂弯里抱着一个头盔，一头卷曲而乌亮的浓密的头发，一张俊俏的脸，一双深邃的大眼睛。

她认得这双大眼睛，认出他是昨天那个驾电单车跟梢她的人。

“他是叫你吗？”苏珊纳罕地问她。

“别理会他！”她细声对苏珊说，说完，拖着苏珊急急地走。

“什么时候瞒着我，认识一个这么英俊有型的男朋友？”苏珊一边回过头去望那男孩子，一边问道。

尾随在巴士后面

“我是不认识他的！”琦琦气急地说。